

# 乡村的土地利用

乡村是以农业经济活动为主的地区。依据农业生产的特点，农业用地可分为耕地、林地、草地、水域等不同类型。为了方便生产，农业用地一般分布在村落的周围。例如，在我国川西平原部分地区，田地紧密围绕在村落住宅的周边（图2.2）。



乡村以农业用地和居住为主。当乡村发展到一定规模时，村落出现了一些满足居民社会需求的公共设施，以提供祭祀、聚会、娱乐、商业、医疗、教育等多种服务。这样，村落内部土地利用出现了简单的分化，以公共服务设施为中心，住宅往往由此向外环绕分布（图 2.3）。



诸葛村位于浙江省兰溪市，其村落布局宛如八卦图。村落的中心为钟池，一半水塘一半陆地，两面各设一口水井，形成极具象征意义的鱼形太极图。钟池周围分布有八条巷道，多数民居沿着巷道分布。以大祠堂为核心，围绕宗信堂、雅睦堂、尚礼堂等祠堂形成多个居住片区。商业则分布在对外交通便捷的上塘周边地区。

图 2.3 浙江兰溪诸葛村的村落内部空间结构示意

